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 [2020]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<u>达拉特旗民政局的达拉特旗中心城区智 慧楼门牌编制管理项目</u>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 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- 1. <u>楼牌、商户牌、居民户牌</u>,属于<u>其他未列明行业</u>;制造商为<u>安徽昂然节能环保</u> <u>科技有限公司</u>,从业人员 <u>60</u> 人,营业收入为 <u>1663. 66</u> 万元,资产总额为 <u>1743. 21</u> 万元, 属于小型企业;
- 2. <u>智慧楼门牌信息化管理软件</u>,属于<u>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</u>;制造商为<u>安徽昂然</u> <u>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</u>,从业人员 <u>60</u> 人,营业收入为 <u>1663. 66</u> 万元,资产总额为 <u>1743. 21</u> 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;

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

- 注: 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 - 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- 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,属于"隐瞒真实情况,提供虚假资料"的情形,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、服务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 [2020]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<u>达拉特旗民政局的达拉特旗中心城区智慧楼门牌编制管理项目</u>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<u>达拉特旗中心城区智慧楼门牌编制管理项目</u>,属于<u>其他未列明行业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</u>; 承建(承接)企业为<u>安徽昂然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</u>,从业人员 <u>60</u>人,营业收入为 <u>1663. 66</u>万元,资产总额为 <u>1743. 21</u>万元,属于<u>小型企业</u>;

| 2. <u>(标的名称)</u> , 属于 |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 | 的所属行业); 承建(承接)? | 企业为 <u>(企</u>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
| <u>业名称)</u> ,从业人员 | 人,营业收入为 | 万元,资产总额为 | 万元, |
| 属于 | (请填写:中型企业、 | 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 | |
| | | 1 Salah | |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

- 注: 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放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 - 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- 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,属于"隐瞒真实情况,提供虚假资料"的情形,依照有关规 定追究相应责任。